

作者簡介

劉德美，1948年生，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系學士、歷史研究所碩士、博士。碩士論文為《清代地方學官制度》，博士論文為《阮元學術之研究》。曾任台灣台北市弘道國中、省立彰化高中、台灣師大附中歷史科教師、台灣師大歷史系助教、講師、副教授、教授，2007年退休。任教期間，曾授中國通史、世界通史、西洋上古史、西洋藝術史、西洋古蹟與文物等課程。於清代地方教育、清代學術、西洋古代藝術與古蹟文物等方面，著有論文多篇。

提 要

《清代地方學官制度》論述清代地方學官制度的由來，並分析清代地方學官的籍貫、出身、任期、升遷與年齡，探討其職務、活動、學行、生活與社會地位。清代府州縣儒學各學官的主要職責在監督教導生員，教學內容不出倫理道德與科舉考試的範圍；學校並有按期祭祀孔子與歷代大儒先賢的活動。清代官員名額有限，學官制度提供讀書人一個仕途的選擇，有紓解政治與社會壓力之效。學官出身以舉人與正貢為主；任期相當長，平均在一地任期三年以上者近三成；任地僅須迴避本府，不必遠赴他省；籍貫以各省首府居多；任職時年齡多偏高，雖有學識與經驗，然學官品低俸薄、升到高官的機會不多，除少數甘於淡泊或為事親便利者，多不願久居此職。學官之唯利是圖者難有盡心教導生員、化民成俗之功；然學行兼優者則能盡忠職守，熱心公益，受人尊重。雖被視為「冷官」、「微官」，然不乏立功、行善與發言之機會。學官隨著清季新式教育的興起而終被裁撤，生平有表現者已被載入方志或史冊，入祀名宦祠、鄉賢祠等，受人景仰。但是其主要工作場所之各地文廟或學宮，有些已消失或僅存大成殿，倖存者被修復，成為具有多重效益的古蹟，仍為傳承儒家思想的載體與象徵，發揮歷史文化的價值與意義。



目

次

序 王爾敏老師	
第一章 緒 言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3
第二章 歷代地方教育與學官制度述略	7
第一節 元代以前之地方教育	7
第二節 明代之地方學官	12
第三章 清代地方學官之籍貫與出身	17
第一節 籍 貫	17
一、地方學官任所之規定	17
二、學官籍貫統計表之分析	19
第二節 出 身	27
第四章 清代地方學官之任期、升黜與年齡	37
第一節 任 期	37
第二節 升 黜	44
一、考 覈	45
二、升 遷	45
三、離 任	47
第三節 年 齡	52
第五章 清代地方學官之職司與活動	55
第一節 職 司	56
一、主管文廟與學宮	56
二、考課生員	68
三、獎優懲劣	72
四、管理學田與書籍	75
第二節 社教活動	77
一、兼掌書院	77
二、編纂方志	79
三、旌表節孝	80
四、移風易俗	81
五、賑災濟貧	83
六、防城團練	84
第三節 人際關係	85
第六章 清代地方學官之學行、生活與社會地位	89
第一節 學行表現	89
一、學官之品德	90
二、學官之學識與著作	96

第二節 生活情況	102
一、收支與生活	102
二、生活情趣與軼事	107
三、學官退休後的生活	110
第三節 社會地位	111
第七章 結 論	117
徵引書目	121
附圖表	
圖 4-1 清代學官任期九年以上比例圖	44
圖 4-2 清代學官任期二年以下比例圖	44
附圖一 文廟學宮平面圖	145
附圖二 文廟舞式舞器圖	146
附圖三 文廟樂器圖	147
附圖四 文廟禮器圖	149
附圖五 文廟祭品陳設圖	151
表 2-1 中國各地儒學首建時代表	15
表 3-1 清代直隸省學官籍貫統計表	21
表 3-2 清代河南省學官籍貫統計表	22
表 3-3 清代江蘇省學官籍貫統計表	23
表 3-4 清代浙江省學官籍貫統計表	24
表 3-5 清代湖北省學官籍貫統計表	24
表 3-6 清代湖南省學官籍貫統計表	25
表 3-7 清代廣東省學官籍貫統計表	26
表 3-8 清代府學教授出身統計表	31
表 3-9 清代州學學正出身統計表	32
表 3-10 清代縣學教諭出身統計表	33
表 3-11 清代府州縣學訓導出身統計表	34
表 4-1 清代府學教授任期統計表	40
表 4-2 清代州學學正任期統計表	41
表 4-3 清代縣學教諭任期統計表	42
表 4-4 清代府州縣學訓導任期統計表	43
表 4-5 清代地方學官升遷職官統計表	50
表 4-6 清代地方學官離職原因統計表	51
表 4-7 清代地方學官有就任和離任年齡記載之統計表	53
表 5-1 清代地方學官文教與社會活動情形統計表	88
表 6-1 清代地方學官品德統計表	95
表 6-2 清代地方學官學藝統計表	100
表 6-3 清代地方學官著作統計表	101
後 記	153